



周寻◎著

失传千年的传国玉玺
埋藏了什么巨大谜团？
被诅咒的古老村落，
隐匿着怎样的致命阴谋……



消失的秘玺

XIAOSHI DE MIXI

当战栗的双脚一步步走进恐怖的旋涡
当颤抖的双手一层层揭开神秘的面纱
死神的脚步如约来临
是谁，下了这万世魔蛊？

广西人民出版社

周寻
著

消失的

秘玺

XIAOSHI DE MIXI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消失的秘玺 / 周寻著. — 南宁: 广西人民出版社,
2011.3

ISBN 978-7-219-07218-9

I. ①消… II. ①周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64827号

监 制 彭庆国
策划编辑 梁凤华
责任编辑 梁凤华
责任校对 周月华 唐柳娜
美术编辑 王 霞
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

出版发行	广西人民出版社
社 址	广西南宁市桂春路6号
邮 编	530028
网 址	http://www.gxp-ph.cn
印 刷	广西民族印刷厂
开 本	710mm×990mm 1/16
印 张	18.5
字 数	260千字
版 次	2011年3月 第1版
印 次	2011年3月 第1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219-07218-9/I·1336
定 价	24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目 录

CONTENTS

001	引 子
003	第一章 追杀
013	第二章 荒村
034	第三章 掘墓
070	第四章 梦魇
098	第五章 困兽
135	第六章 怨鬼
172	第七章 曙光
217	第八章 真相
287	第九章 尾声

引子

《联合早报》6月11日讯 中国传国玉玺近日在蒙古国被发现，今日现身纽约。在蒙古首都乌兰巴托以北200英里的地方，美蒙联合考古队发现疑似成吉思汗墓地，出土大量文物，其中以中国传国玉玺最为珍贵。今日，此中国传国玉玺在美国纽约一展览会上现身。

据东亚考古学家史提芬介绍，成吉思汗在1227年去世，生前曾下令不许任何人知道他的墓陵所在地，有上千名士兵在墓陵完工后遭到灭口，另有800名士兵在返回蒙古时被屠杀，随后数千匹马被驱赶，将墓地的痕迹完全踏平。

1368年，朱元璋推翻元朝，元顺帝北逃，或许是在此时把中国秦时就有的传国玉玺放入了成吉思汗墓中。据介绍，此传国玉玺之前有中国专家估价大约50亿人民币左右，约合7亿多美元。

中新社宁德9月15日电 在福建宁德市的金涵畚族乡，海拔三百五十米的上金贝是一个远近闻名的畚族村落。村中有一座古墓，上刻“御赐金佛日圆明大师第三代沧海珠禅师之塔”，从碑文看，塔主应为僧人，但僧人历来有塔无墓，此墓却是三层六阙格局，墓壁用青石条砌成，交椅状，圆弧形，前面还有拜亭，实非僧侣所能。顶有一处莲花座托着的火龙珠雕刻，与安徽凤阳明皇陵完全一致，透露出墓主身份的不凡。经过为期一周的实地研究考证，中国明史研究专家认定，福建宁德市上金贝村的古墓是建文帝陵寝。

第一章 追杀

1.

那年我二十七岁，在老家经营着一家小杂货店，烟、酒、农药、大裤衩，什么都卖，虽说赚钱不多，倒也能维持生活。女友是邻村的，体格粗壮，膀大腰圆，是干农活的好把势。我们从小认识，青梅竹马。

我盘算着等攒够五万块钱，盖座独门独院的房子再结婚。我不想靠父母，他们年龄大了，母亲还有风湿性关节炎，两手蜷曲如鸡爪，能供我读到高中已属不易。

可天有不测风云，也怪我发财心切，被一个卖假文物的骗了。

那家伙和村长沾点亲，刚来我们这儿时，完全是一位解甲归田的隐士，整日穿着身飘逸的唐装，布袜青鞋，留着尺长的黑胡子，说话也文绉绉的。

这副架势把好多人都唬住了。

后来他不知怎么瞄上我了，每日都到我店里闲聊，谈他在外面的种种见闻。一日似乎喝多了酒，他透露了他的身份，一个被国际通缉的文物大盗，身负数条命案，他让我发毒誓别说出去。

他还说目前有一批货急需找个地方暂存，村长他信不过，他看我忠厚老实，想先放我这里，等风头过了再来取。

不需要什么，十万块钱就够了，这批货至少能值两百万，如果到了约定时间他未来取，我可以自行处理。

他给了我一块样品，让我去县城检验。我还真去了，纯正的鸡血石。

我头脑一发热，花八万八千换了一堆破石头（本来凑了十万，交钱时他豪气大发，说凑个吉利数字，退了我一万二）。这下我几年积蓄花光不算，还欠了一屁股债。

然后他就人间蒸发了，约定时间过了一个多月了，他还没回来，我意识到上当，又拿了几块石头去县城检验，果然假的。

我去找村长，村长说：“想不起来了，他在我家吃过几次饭吧，我也不知道他去哪儿了。”

我又跟村长说那家伙骗我钱的事，这么一提醒，村长更想不起来了，连吃几次饭都否认掉了，又反问我听谁说那人是他亲戚。

除了那骗子外，还真没人说过。

接下来的日子完全是一场噩梦。每天都有追债的拿菜刀砍我家门，女友跟我大吵了几架后也分手了，父母看我不顺眼，经常摔锅砸碗，指桑骂槐。

后来我实在没脸再待下去，就跟着一个做蔬菜生意的朋友的货车到了上海，在松江九亭镇租了间民房。四处找工作无果后，我用身上仅剩下来的一点钱买了辆旧三轮车，每日靠蹬车拉客过活。

九亭有个挺大的公共汽车站，一般我都是在出口处等人。那天夜里下大雨，又刮着风，同行们都没来。我披着破雨衣斜靠在车上，看着水从天而降，在路灯的笼罩下，地面起了一阵阵迷雾。

十一点多的时候，最后一班车到了，稀稀拉拉下来几个乘客。

我凑上去，但没一个要坐三轮的。又等了一会儿，见实在没人，我也准备撤，一辆卡车鸣着笛停在不远处，司机跳下来到通宵营业的小餐馆吃饭。我去墙角撒了泡尿，等转身回来，见一个穿黑衣服汉子已经坐在车上了。

“去旅馆。”他声音嘶哑，讲完又紧张地四处张望。

“旅馆很多，哪家啊？”

“最近的。”他说，又低下头，把车帘子拉了下来。

镇西头就有一家招待所，我带他去了那儿。他没带伞，挎着个黑包从车上下来后踉踉跄跄地进了招待所的门。我突然想起他还没给钱呢，正要追过去，见他又出来了。

“我没带身份证。”他非常尴尬。

“哦，车费。”

“这边住店是不是都得要身份证？”

“哪儿住都得要，大上海，不是一般地方，你第一次来吧？五块。”我打了个哈欠，想着别跟这人废话了，赶紧回去睡觉。雨下得越来越大，像无数条线从天上垂下来，打在脸上，又冷又疼。

“小兄弟，我去你那里休息行不行？我出钱。”还没等我回话，他蹬着店前的积水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过来，就要上车。

我骂了声“你有病啊”，跳下来使劲推了他一把，手碰到他身上时发现有些不对劲，黏糊糊的，似乎不是水，我怔住了。他呻吟了声，一下子坐在地上了，身子缩成一团，像是非常痛苦，他头发贴在前额上，看不清表情。

招待所的营业员阿姨抱着手站在门檐下，看戏一样，冷淡地打量着。

是遇到敲诈的了。我抹了把脸上的雨水，冲着那个营业员喊：“大姐，你可看清楚了啊，是他自己蹲下的，不关我事。”

营业员不屑地哼了下鼻子，“不关你事？我眼睁睁看你把人家从车里拽出来扔地上了，都打成这样了，还不送医院？外地人素质就是差……”

我没等她说完，上了车就跑，蹬了还没二十米，链条啪的一下子断掉了，回头一看，那人已晃悠着站起来了，一只手按着胳膊，不慌不忙地跟过来。

到了住处，我恨恨地锁上三轮车，“你他妈怎么能这样？”

那人没说话，手按着胳膊。

“想讹钱你去找有钱人啊！干吗找我啊！”

他还是不吭声，靠着墙直喘粗气。

“我要有钱还去蹬三轮？你肯定打错主意了。”

他惨然一笑，我看到他脸上有条红色的东西在游动，接着他身子一歪，似乎要顺着墙滑下来，但很快又支持住了。

“你进来吧。”

我租的房里灯泡是一百瓦的，非常亮，他似乎有些不适应，揉了揉眼。我仔细打量了下，因为在外面时光线太暗，没看清楚。这人个头不高，三十五六岁的样子，很瘦，西服像借来的，穿在他身上空荡荡的，显然是太大了。头发很长，从前额垂下来，湿淋淋的，眉毛粗短，小眼睛里满是血丝，颧骨高耸，尖下巴，整个脸呈V字形，最刺眼的是右颊那条长长的疤，从眉梢一直延伸到嘴角，像条肥大的蚯蚓。

“麻烦你了，小兄弟。”他从口袋里掏出几张百元钞。

我慌忙接过来，“你误会了，我这地方条件太差……”

“够吗？”

“够了够了。”

那人点了点头，往前蹒跚着走了几步。他皮鞋上全是泥，像刚从泥坑里爬出来，脏水顺着裤腿流下来，很快在脚下积了一大摊。

他的左手依然紧紧地抓着右臂，手背青筋暴起，见我盯着他瞧，他似乎想笑一下，但没笑出声，就一头重重地栽到地上了。

接下来的几天把我折腾惨了。我帮他脱湿衣服时，才发现他的右臂受了重伤，血把半边衬衫都浸透了，粘在皮肤上面，费了好大劲才把它脱下来。我想在招待所外推到的应该是他的伤处，黏糊糊的应该是血，只是他穿着黑衣，又是夜里，才看不出来。

他右臂上侧靠近腋窝处有六个筷子粗细的血窟窿，排列得很整齐，像是被

什么动物咬的，也像是有人搞恶作剧，拿尺子量好，再耐心地用几根圆筒状的利器捅的。

看着紫青色肿胀的伤口，我的头一阵阵发晕，想着应该去外面叫医生，不远处就有一家小诊所。他醒过来，一把抓住我袖子。

“别出去，他们很快追来了……”说完他喉咙里响了一下，又昏过去了，我摸了摸他额头，滚烫滚烫的，是在发高烧。

我爸是乡村医生，我跟他学过一些简单的医疗护理，抽屉里正好还有一卷没用完的消毒纱布，是前段日子我手被铁丝划伤后用剩下的。我洗干净毛巾，往上面倒了些白酒，帮他擦干净伤口处的淤血，再一圈圈地用纱布缠上。

那天夜里我根本就没怎么睡，我坐在椅子上，那人躺在床上，额上一层亮晶晶的汗，他一直在说胡话，喉结飞快动着，嘴里喷出一股股热气。

“我不知道……打死我……什么图……早没了……”

我听得云里雾里，这家伙梦见武侠小说了吧。

中间我给他灌了几次白开水，天快亮时，他终于醒了，目光像无头苍蝇到处乱飞，从房顶飞到墙角，再从墙角飞到房顶，最后定在我脸上，两条粗短的眉聚在一起。

他似乎刚从一场噩梦里逃出来，拼命想自己究竟是在哪儿，终于他想起来了，那条“蚯蚓”又动了，“小兄弟，谢谢你救了我，我叫吴飞。”

2.

还没等我说什么要求，吴飞主动提出每天给我两百块的护理费，所以那几天我也没去蹬车，就在家照顾他。

说心里话，即使不给钱我也不会赶他走。我不是那种势利小人，蹬三轮车赚钱不多，但在九亭这种郊区小镇，让两个人吃饱饭还是足够的。

谁能保证一辈子不遭难？我曾经落魄过，现在也谈不上过得多好，知道那种生不如死的滋味，何况他又是在外乡。

开始几日，吴飞精神高度紧张，不时问我外面有没有人跟踪过来，夜里听到只老鼠跑就猛地从床上坐起来，我想他是被吓坏了。直到我再三保证，又给他说清楚九亭这儿的情况——上海最大的外来农民工的聚集地，到处是违章建筑，又脏又乱，没有一个有身份的人愿意跑这里来，何况我租的房子位置非常隐蔽，他才放松下来。

高烧退后，吴飞的身体很虚弱，一天的大部分时间他都是在床上躺着。

他借过一次我的手机，给什么人用家乡话叽里呱啦地通了一阵子电话。自

那后他心情似乎舒畅了，话也开始多起来。

“周寻，你来这里几年了？”

“没几年，两三个月。”

“你这么年轻，看你的样子，又不像是没受过教育的，怎么没去找正儿八经的工作？”

“没学历，不好找，去厂里做普工，还不如我拉客挣得多。”

“怎么想到来上海的？”

我犹豫了一下，想想也没隐瞒的必要，于是把自己的遭遇告诉了他。

吴飞来兴趣了，他把枕头靠在墙上，背靠着枕头坐起来，侧过脸认真听着，不时插上两句，后来他咧着嘴笑起来。

“谁告诉你红石头就是鸡血石了？”

“他给了我一块样品，我去珠宝店检测过。”

“样品是真的，接下来的呢？”

“和样品一模一样。”

“现在的合成工艺水平这么高，不靠仪器，只从表面是看不出来的。”

“那狗日的太会忽悠了。”

“花了多少钱？”

“八万八，三百多斤。”

“你是说，”吴飞的小眼睛瞪得溜圆，“你按斤买的？”

“对啊，不然还能按什么？电动三轮车运过来的呢。那人渣一本正经，戏演得太像了，说是从古墓里盗的，说他现在被全国通缉……”

“全国通缉？”

“怎么了？”我注意到吴飞的口气有些异样。

“没事，你继续说。”

“那人渣说，他这次盗的是秦始皇陵，影响太大，说不定哪天就被逮着枪毙了。东西没地方放，主要是看我实在，想交我这个朋友，一分钱不收怕我过意不去，就象征性地收了几万。他和我们村长还能攀上点亲戚，以后可别让我逮着……你他妈这是什么意思？”我发现吴飞脸上的那条“蚯蚓”涨得通红，他是在强憋着笑。

“老天爷！”他终于忍不住了，“哈哈，我混江湖这么多年，第一次听说还有这样受骗的！以后有空闲，大哥好好教一下你如何辨别这些东西。你也太傻了，怎么傻成这样呢？小时候脑袋被驴踢过吧？活该！”

我也问过吴飞他是做什么的，怎么受的伤。

他说是在外面做点小生意，被一群当地流氓给围殴了，他寡不敌众，冲出

消失的秘玺

包围跑到公路，扒上一辆货车一直到这里才敢下来。现在流氓还到处找他，因为他往其中一个头子的脸上泼了半锅滚油。

我问他做什么生意，怎么和流氓结下仇的，他又说不出了，支吾半天，“小兄弟，你就别问了，说来话长，你相信大哥是好人就是了。”

我没再问下去，谁没点隐私啊，他不愿意说就算了。

直到几天后发生了件很诡异的事。

晚上将近八点钟，我出去买饭回来时，发现门没锁，一推就开了。

吴飞赤着上身坐在床上，眼珠动也不动地盯着面前铺的几张黄褐色的纸，像在苦苦地思索着什么，他并没发现我进来。

我把饭放到桌上，过去瞅了瞅，那些纸都特别旧，边缘被水浸过，青黑发霉，爬满斑驳的虫眼，上面全是一些暗红色的古怪符号，像好多小鸟的头，嘴张得很大，但没身子，只是一条条弯弯曲曲的长线，笔画很细，像蜘蛛网一样缠绕着。

“啥鬼东西？”我没看出什么门道来。

吴飞吓得差点跳起来，他猛地一把推开我，又飞快地收起那些纸，“你进来怎么不先敲门？”

“你没锁啊。”我有些不高兴，这是我租的房子，敲什么门。

“以后一定要敲门。”吴飞把纸小心翼翼地叠起来放到包里，表情很郑重。我没理他，不经意地瞥了眼他身后的枕头，一把匕首的手柄露了出来。

“买啥好吃的了？”他似乎发现自己有些过分了。

“你藏刀干吗？”

“防身用，怕那些人追过来。”他轻描淡写地说。

我没再继续问，但这让我窝心，我怀疑他是个通缉犯，外面正在抓捕他，要不怎么会鬼鬼祟祟连个身份证都没有？

还有他那个破皮包，以前没觉得有什么古怪，可如今我也起疑了，里面鼓鼓囊囊的，除了几张破纸外肯定还有别的。他总是把包放在床的里侧，晚上睡觉都把包上的带子系在手腕上，寸步不离。

他似乎特别怕人，即使是大白天，也让我把窗帘拉上，除了憋不住上厕所外，他几乎从不出门，就是上厕所也要先在门后露半个脑袋观察一阵子。

那天我本来想去派出所报案，说不定能捞到笔悬赏，但走到派出所门口又回来了，这么做太卑鄙，救人救到底，管他是谁呢。

吴飞长相粗陋，那条蚯蚓似的长疤乍一看很吓人，可他眼神比较正，不像是奸邪之辈。至少他对我还不错，每天都硬塞给我两百块钱。

如此又过了几天，这家伙有些方面越发让我受不了。

我看他受了伤，都是让他睡床上，我自己在地上铺了张席子凑合着睡。但这人睡觉不老实，夜里要起来好几次，还不开灯，不是趴着窗户往外看，就是在房间里来回急促走动。我租的这间房本来就小，黑灯瞎火的，他经常一不留神就踩到我，弄得我也睡不着了。

平时我没别的喜好，就喜欢看看电视，我房里有个十七寸的旧彩电，能收四五个台。这几天没大出去，我守着电视看连续剧，或者是选秀相亲的节目，看到搞笑的地方就咧着嘴傻乐，吴飞的脸色不大好看。

“周寻，你天天看这些垃圾节目干吗？”

“闲着也是闲着。”

“不会买本书看？”

“啥书？”我盯着电视，漫不经心地敷衍着，这人真是事儿妈。

“《红楼梦》啊，《水浒传》啊，不是名著也行，总比看这强，浪费青春。”

“看不懂。”我说。

“《红楼梦》你都看不懂？！”

“嗯，电视剧还行。”

“你初中毕业了吗？”

“高二。”

“被开除的？”

我没吭声，肺都气炸了。

“唉。”见我没回应，他恨铁不成钢地长叹一声，别过脸睡觉去了。我换到一个唱歌剧的台，把音量调到最大。

门后有块木地板能拿起来，我的钱和一些重要东西都压在那下面，这也遭到吴飞的强烈鄙夷，他像看猴一样，“周财主，你属老鼠的啊？”

另外这人开起玩笑没个轻重。有次我背靠着门喝水，突然一个东西飞来，擦着我的头发过去了，扭头一看，把我吓坏了，是那把寒光闪闪的匕首。我拎起把椅子就往他身上砸，他轻松地躲开了。

“急什么？看我钉的东西！”

门上有只大黄蜂，被匕首尖插穿了肚子，还没死，仍在嗡嗡叫着。

我想着等他好得差不多了，赶紧撵他滚蛋。

3.

前后也就是十多天，吴飞身体基本上恢复了正常，他把双脚蹬在窗台上，

用那只没受伤的胳膊做俯卧撑，一口气来了五十几个，肩上的肌肉一块块耸起来。这家伙瘦是瘦，可挺结实的，正宗的倒三角体型，打架肯定是把好手。做完他一个漂亮的鲤鱼打挺站起来，面不改色气不喘。

“你练过？”

“以前在边境当过几年侦察兵。”

“做什么？”

“缉毒。”

“那你还怕啥流氓？”

“不一样的，这群人是亡命之徒，又有武器，惹不起。”吴飞苦笑了一下，“周寻，我明天一早就得走了。”

“这么快，你伤好了吗？”我以为他还得待一段时间。

“差不多了。”他想了想，又叮嘱道，“要是有人来找你，千万别说我来过。”

“你放心。”

“兄弟。”他像是有点愧疚，拍了拍我的肩膀，“等我把事情全部处理好了，我再详细告诉你怎么回事，现在不行，你知道了会惹祸上身的。”

“随便你，对了，你看的到底是啥鬼画符？我特好奇。”

“那可不是鬼画符，那是秦朝的鸟虫文。”

“哦，是像鸟和虫子，写的什么？”

“说了你也不懂。”

“包里不只是这些吧？”

“哦，给你看一下。”吴飞从床上拎起包，拉开拉链，把里面的东西全部倒了出来。除了那几张我已经见过的放在塑料袋里的破纸外，还有一件折叠起来的深黄色的袍子，看样子，很有年头了，散发着一股樟脑味，另外就是一枚玉扳指。

“你从哪里搞得这些破烂？”我大失所望。

吴飞没说话，他把那袍子拿起来轻轻地抖了抖，樟脑味更浓了。我注意到袍子上绣着几条龙。不知是蒙了灰垢，还是因为年代太久了丝线褪色，龙的面孔有些模糊，但还是能辨认出来，这几条龙不像是平时见到的龙那般张牙舞爪霸气十足，而都是眼目低垂，略闭着嘴，像是在微笑，露出几颗半截的牙齿，显得格外含蓄。

“龙袍啊？”

“不是，僧服。”吴飞不像是在撒谎。

“和尚我见多了，没见过衣服上画龙的。”

“要是皇帝出了家呢？”

“那可真值钱了。”我的心猛地一跳，有些紧张，“你从哪儿偷的？这扳指

也是文物吧？什么年代的？”

“明朝皇帝的，可贵了，几万块一斤呢。”吴飞似笑非笑。

“这按斤卖？”

“我带着不方便，想先留你这儿，不收你钱吧，又怕你过意不去……”

我突然意识到被戏弄了，狠狠地给了他一拳，“你他妈是不是又想耻笑我？”

吴飞把东西重新放进包里，拍了拍，“还真信了？等着吧，以后你蹬车攒够了钱，还会有机会买鸡血石。今天晚上吃什么啊？”

这人非常不像话，每次都是我出去买吃的给他，别看吴飞个头小，饭量却很大，一顿至少吃六个馒头，而且极端挑剔，菜不是咸了，就是淡了，要么就是油放少了，肉不新鲜，边吃边唠叨，尽管如此，也没见他少吃一点。我一反击，他马上就说一天两百块钱不能白花啊，住旅馆也没这么贵。

我摸着上衣口袋，里面有他刚给我的钱，慢吞吞地朝街上走。已是黄昏时，太阳没有完全落山，西边云彩绚烂，这个小镇子到处被照得红彤彤的。

我想着尽量多在外面磨一会儿，许久不蹬车，腿闲得发慌，然后再去买些酒菜，跟吴飞好好喝一场，算是为他送行了。

老街正在改建，两边的民房被拆得七零八落，不远处高耸着正在施工脚手架，几个散步的老人对它指指点点。不知道是不是在怀旧，他们看上去都心灰意懒的，一副颓丧的样子。这儿很快就会建起一个崭新的现代化居民小区。

到时不知房租贵成什么样，我还得换地方。

一辆枣红色的商务车缓缓驶来，停在路边，从上面下来几个穿白衬衫的人，他们像是有什么急事要做，走得很快。其中有一个经过身边时我特意瞄了几眼，那人脸又窄又长，像钩子一样，下巴上有颗扣子大小的黑痣。

等我从小店里买好东西出来时，那车已经不见了。

我右眼皮突然跳得厉害。

还没进门，我就知道出事了。

房内像遭了劫，碟子和碗碎了一地，床被掀翻了，床垫上的罩布被硬扯下来，露出里面生锈的弹簧，枕头被砍成碎条子，白花花的海绵撒得到处都是，被褥和我的衣服也遭了殃，全被刀一道道划开了。

我不在的时候肯定有过一场搏斗，那几个穿白衬衫的王八蛋干的？

吴飞呢？后窗大开着，难道他跳窗逃了？

我赶紧把门后的地板掀起来，一看我差点没晕过去，钱没了，我这几个月蹬三轮车省吃俭用积攒的，还有吴飞这十来天给我的，一共四千六百块钱全没了，我的身份证也没了。只剩那个玉扳指和一个用过的旧信封，上面潦草地写

消失的秘玺

着一行字：

兄弟，事紧急，不及告别。身份证和钱借我一用，日后必奉还，玉扳指暂存你处。

署名是龙飞凤舞的“吴飞”。

我脑袋懵了一下，然后恍然大悟，这几个人肯定是一伙的，他们过来接吴飞。

房内这么乱是吴飞指使他们制造的假象。贼就是贼，连我这穷鬼的钱都要，而且拿得一干二净，我肺都气炸了。那个所谓的狗屁帝王玉扳指闪着幽光，像是在嘲弄我又上了当。我把它往地上使劲一抡，不巧正砸在堆起的被子上，没有摔烂。

我捡起来想往墙上抡，不经意瞅见那个旧信封，上面的字引起我的注意，“吴飞收”，还有个地址，我把信封仔细叠起来，放在兜里，心想：狼心狗肺的东西，等着吧，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，老子去你家堵你。

在房里勉强睡了一夜，第二天一早，我草草收拾了一下，蹬车直奔废品收购站。

那辆车卖了一百四十块钱，加上我口袋里的钱，一共有三百多。我买了两个肉包子，又跑到公共厕所里对着水龙头喝了一肚子自来水，攥着那点仅有的钱，想着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，欲哭无泪。

脑子也渐渐清醒了，这不大像是骗局，刚见着的时候，他确实受了伤，我只是个蹬三轮的穷人，他犯不着用这苦肉计啊。

说不定吴飞真有苦衷，钱和身份证他只是暂时借用一下。即使不是那样，那以我的能力，追到他家又有什么用？我能和他单挑吗？何况他也不一定在家，信封上只是个收件人地址，不一定是他家。

我又能去哪儿呢？

那房子打死不能再回去，今天恰好是交房租的日子，按习惯房东下午一点多会准时过来。房东本来就不大方，看到砸成这个样子，肯定会叫我赔偿损失，这点钱够干吗？一张弹簧床垫都买不起。回老家？还不如让我去上吊！

胡思乱想了一阵子，我决定还是到信封上写的那个地方去，赌一把。

我没料到这一去会遇到那么多匪夷所思的事。

第二章 荒村

4.

我坐的是最便宜的火车，晃荡了一夜，早晨九点多，才到了那个地方的小站。车站外停着几辆破旧的公共汽车，我按着车前的标示，上了其中一辆。

汽车走的是山路，一会儿上升，一会儿下降，晃晃悠悠，不知道转过了几座大山。我头靠着玻璃窗睡着了，直到售票员过来拍醒我，提醒我到站下车了。

下车后我又迷糊了，这是什么破地方啊？连个蹬三轮的都看不到。

我又累又饿，眼前闪着一颗颗小星星。背着包往前走了几十米，路旁有一家用木板搭成的小店，我进去要了碗面条，店里除了一个像是来旅游的姑娘外，几乎没什么客人，绿头苍蝇却很多，又肥又大，嗡嗡地直往脸上扑。

那姑娘扎着高高的马尾辫，背对着我坐，看不见长什么模样。她穿着一条蓝牛仔裤，鹅黄色的T恤衫，腰肢盈盈一握，露出的小半截胳膊像藕一样，又白又嫩。她很烦躁，不时挥着手里的扇子，桌上摆着碗似乎动都没动的面条。

“老板，结账。”我听到她脆灵灵叫了一声。

一个秃头的大胖子从后面厨房里出来，光着膀子，穿着一条大裤衩，肚脐四周长了一圈黑毛，走路时地都在动。

“五十八。”他嘴角衔着半根烟，懒懒地说。

“什么？”姑娘不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“五十八。”胖子头都没抬，慢悠悠又重复了一遍。

“一碗鸡蛋面，要五十八？”姑娘有些愤怒了，“你这不是敲诈吗？”我一听糟了，我要的也是鸡蛋面。

“老板，我有急事，面不要了。”我站起来，拎包就想走。姑娘回头看了我一眼，她脸圆圆的，眉如远山，很漂亮。